

##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 四技日間學生修讀 高齡照顧福祉系 雙主修之條件及審查標準

先修科目			無。		
雙主修申請條件			一、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含)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50% 以內，四年制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 二、操行成績 60 分(含)以上。		
雙主修應修學分數			應修滿主系規定之最低畢業科目學分及加修學系所訂之全部專業必修科目學分，且學分數不得少於 70 學分。(請參閱 111 學年日四技學分表)		
學年	學期	年級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111	1	一	老人學概論	2	2
111	1	一	社會工作概論	3	3
111	1	一	心理學	3	3
111	1	一	管理學	3	3
111	2	一	高齡服務事業概論	2	2
111	2	一	社會學	3	3
111	2	一	社會心理學	3	3
111	2	一	老人生理學	3	3
112	1	二	老人照顧概論	2	2
112	1	二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112	1	二	社會福利概論	3	3
112	1	二	高齡服務事業經營管理	2	2
112	2	二	老人照顧實務與技術	2	3
112	2	二	社區工作	3	3
112	2	二	高齡事業行銷管理	2	2
113	1	三	高齡健康促進實務	2	3
113	1	三	社會工作研究法	3	3
113	1	三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113	2	三	人力資源管理	2	2
113	2	三	職涯及實習規劃	0	1
113	2	三	長照機構管理與評鑑	2	2
113	2	三	社會統計	3	3
113	2	三	老人服務與社區照顧實務	2	3
113	2	三	社會工作管理	3	3
113	2	三	專題製作一	2	2
114	1	四	專題製作二	1	1
114	1	四	社會工作實習一	3	3
114	2	四	社會工作實習二	2	2
114	2	四	高齡照顧福祉事業實習	7	7
總計				74	78

備註：修讀雙主修科目中，如有與主系科目名稱及性質相同之專業必修科目，應於申請修讀雙主修時，經加修之系認可得予免修，並由系主任視學生時系修課狀況調整指定另修相關專業科目補足學分。